

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逻辑

赵学军

摘要：薛暮桥治学的特色是面向实际经济工作,为解决工作中的问题而展开理论研究,进而以理论研究成果指导经济管理工作。他在货币与价格、社会主义所有制、价值规律、经济管理体制、宏观经济管理等方面的研究颇有建树。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实践来源与应用对象是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价值规律在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他认为计划与市场是对立统一的,主张运用物价、金融与财政政策工具进行宏观经济管理。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今天,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仍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薛暮桥; 价值规律; 商品经济; 宏观经济; 经济体制

DOI: 10.19836/j.cnki.37-1100/c.2024.06.015

一、引言

薛暮桥是我国杰出的经济学家、经济战线的优秀领导干部,始终把理论与实际工作密切结合在一起,在实际工作中深化理论研究,并运用理论创新来促进实际工作。他长期研究价值规律、社会主义所有制、分配制度、商品与市场、货币与价格政策、经济管理体制、区域经济发展等重大问题,写下大量的经济理论著述,在2005年荣获第一届中国经济学杰出贡献奖。

薛暮桥的经济思想是当代中国经济学理论研究演进的一个缩影,也是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发展史的一个侧影。薛暮桥在价值规律理论、货币理论、价格理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综合平衡理论等方面的学术贡献,得到学术界的赞誉。曾培炎指出,薛暮桥比较早地提出了市场取向的经济改革思路,明确指出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优势、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商品经济^①。吴敬琏称赞说,薛暮桥在抗日战争时期将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实践创造性地结合起来,取得了反对货币斗争的胜利。薛暮桥是最先提出改革应当以商品经济为目标的经济学家,主张改变公有制一统天下的格局,为改善所有制结构打开了大门^②。吴凯泰指出,薛暮桥提出的金本位脱钩后纸币的币值决定于它的发行数量,或者说流通数量的观点,比国际学界的相似观点提前了若干年,提出中国还处在社会主义的“低级阶段”,为经济体制改革作出了重要贡献^③。何建章认为,薛暮桥提出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有阶段性,社会主义是商品经济,倡导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④。张卓元认为,薛暮桥比较早地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理论观点^⑤。

学者们特别关注薛暮桥的价值规律理论。曾培炎指出,薛暮桥强调国家计划必须尊重和利用价

作者简介：赵学军,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 100836; zhao_xj@cass.org.cn)。

①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06年,第6页。

② 吴敬琏:《走向市场经济的开拓者——写在〈薛暮桥文集〉出版之际》,《中国金融》2011年第13期。

③ 吴凯泰:《薛暮桥一生经济工作和理论研究的重要贡献》,《管理世界》2006年第6期。

④ 何建章:《薛暮桥同志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上的重要贡献》,《经济研究》1984年第10期。

⑤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64页。

值规律,提出应在适当范围内让价值规律自发调节,要学会利用市场的作用^①。何建章认为,薛暮桥从价值规律出发,主张价格政策要促进产供销的平衡^②。杨欢进总结了薛暮桥的价值规律理论,指出薛暮桥主张利用价值规律来实现国家计划^③。

学术界同样关注薛暮桥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曾培炎指出,薛暮桥主张在搞活微观的同时,必须加强宏观控制,使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保持平衡,对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④。吴敬琏高度评价薛暮桥提出的“国民收入超分配”概念,认为薛暮桥为20世纪80年代宏观经济政策的讨论和决策作出了杰出的贡献^⑤。马凯认为,薛暮桥提出要把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作为改革的主要方针,是对传统理论的重大突破^⑥。

总体而言,学术界对于薛暮桥经济思想的研究还比较薄弱。笔者以为,作为级别很高的政府官员与杰出的理论工作者,薛暮桥一生都在学以致用,宏观经济管理始终是他工作的对象与研究的主题,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体系最值得深入探讨。

本文试图在薛暮桥的著述中,探寻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逻辑框架。第二部分论述薛暮桥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认识,这是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实践来源与应用对象;第三部分论述价值规律在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的重要地位,这是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理论基础;第四部分论述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这体现了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辩证法;第五部分论述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的物价、金融与财政政策工具,这是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政策抓手;第六部分简要分析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现实意义。

二、薛暮桥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认识

宏观经济管理是为现实经济体制服务的,分析薛暮桥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需要从他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认识入手。他认同中国在建立社会主义上要跨越过渡时期,很早怀疑苏联单一社会主义公有制模式是否适合中国国情,主张在社会主义公有制主导下,多种经济所有制并存。他较早提出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的论断,认为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就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一)认同中国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需要经历过渡时期

苏联共产党在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过程中,经历了过渡时期。与当时中国理论界的主流观点一样,薛暮桥认为,“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必须经历一个过渡时期,这是一切国家所共同的”^⑦。

薛暮桥赞同在过渡时期“必须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⑧,把非公有制经济纳入国家计划,“对各种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把这些经济成分逐步纳入国家计划的最有效的办法”^⑨。

当时流行的传统社会主义理论认为,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之一,显然薛暮桥受到这一观点的影响。

①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5—6页。

② 何建章:《薛暮桥同志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上的重要贡献》,《经济研究》1984年第10期。

③ 杨欢进:《薛暮桥经济思想研究》,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2年,第205—210页。

④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5—6页。

⑤ 吴敬琏:《走向市场经济的开拓者——写在〈薛暮桥文集〉出版之际》,《中国金融》2011年第13期。

⑥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9页。

⑦ 薛暮桥:《中国过渡时期的经济》,北京:学习杂志社,1958年,第5页。

⑧ 薛暮桥:《中国过渡时期的经济》,第11页。

⑨ 《薛暮桥文集》第4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29页。

（二）反对照搬苏联单一社会主义公有制模式

苏联实行单一社会主义公有制,国民经济由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组成。薛暮桥很早就表示怀疑,他认为只是因为在一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才造成了两种公有制并存,“苏联教科书把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并列起来是不妥当的”,集体所有制“必须逐步地向全民所有制过渡”^①，“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将来还要向共产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过渡”^②。

1956年底,我国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计划经济体制。但薛暮桥对中国是否要全面照搬苏联单一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模式有疑问。他在1957年思考道:“社会主义经济是否需要百分之百的社会主义,是否可以容许小商品经济甚至资本主义经济在一定时期、一定范围内存在,并有一些发展,然后慢慢改造它们?”,“我国还广泛地存在着落后的手工业,并普遍地存在着利用人力和畜力耕作的农业。在这种物质基础上,我们还只能够建立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而且还必然保留着一部分的个体经济”,“不能期望个体经济不再产生,不再发展。如果个体经济发展起来,也就不能完全没有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甚至资本主义经济在一定范围内的发展,对发展生产是有利的,对满足人民需要也是有利的……在某些不重要的部分,在社会主义经济还不能达到的角落,就很可以暂时让个体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来填补”^③。他指出:“认为在社会主义经济内不应当有国家管理下的个体经济,不应当有国家市场领导下的自由贸易……这是教条主义者的想法,而不是马列主义者的想法。”^④

实际上,在我国建立单一社会主义公有制、推行计划经济后的不长时间,党和国家领导人就已经认识到苏联模式的问题。刘少奇指出,国营企业不可能完全满足市场的需要,应当有意识地保留一些私营企业^⑤。

1980年,在《经济结构和经济体制改革》一文中,薛暮桥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在某些方面走过了头”^⑥。1987年,他在《破除教条主义和僵化模式》一文中又说社会主义改造“是操之过急了”^⑦。1987年,他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一文中指出:“目前,我们不但不能建立马克思所说的全社会公有制,而且也不能建立斯大林所设想的全民和集体两种所有制并存,促使集体逐步向全民过渡的公有制,而只能在国家(包括中央、省、市、县)公有制占优势的条件下大力发展集体所有制(这也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并允许个体所有制有一定程度的发展。”^⑧在《破除教条主义和僵化模式》一文中说,“要求彻底消灭个体经济和一切私营企业,建设清一色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这是违反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的……1980年我在香港讲学时曾经说过:‘我们不能够让资本主义死灰复燃,但有一点也不必大惊小怪,现在我们还不可能叫资本主义绝种’”^⑨。

（三）主张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济领域的改革逐步展开。薛暮桥参与了20世纪80年代轰轰烈烈的经济体制改革的讨论与政策制定,对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

改革开放初期,我国实施放权让利的改革政策,但又引起经济秩序混乱、通货膨胀等新问题。薛

①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128页。

②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30页。

③ 《薛暮桥文集》第4卷,第301—302页。

④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57年,第34页。

⑤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182页。

⑥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21页。

⑦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35页。

⑧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22—23页。

⑨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35页。

暮桥指出新问题的“症结在于把社会主义经济从产品经济转移到商品经济的基础上去”^①,提出应该发展商品经济。

1980年7月,他在《经济结构和经济体制改革》一文中指出,我们把市场经济结构一脚踢开,另建一套经济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②。他呼吁,“必须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容许多种经营形式同时存在,并在一定限度内容许少数其它经济成分同时存在”^③。他提出,“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坚强领导下,以大量的社会主义集体经济为助手,以小量的其它几种经济成分为补充,这可能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所必须走的道路”^④。

1980年8月,他在《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一文中说:“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可以发展资本主义经济,也可以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现阶段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是以生产资料的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全民所有制占领导地位)为基础的、容许多种经济成分同时并存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⑤。1980年9月,他提出“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绝对优势、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的商品经济”^⑥。1980年12月,在中央党校作《再论经济结构和管理体制的改革》的报告,他又公开提出要建设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社会主义经济,“建立多种多样,从国营经济到个体经济的多层次的经济结构”^⑦。他后来的一系列文章,都提出应当正视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经济还只能是一种商品经济的事实,使管理体制适应商品经济的要求、按商品经济的要求进行改革^⑧。这表明他比较早地提出了市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思路,较早明确提出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优势、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商品经济^⑨,是对传统理论的重大突破^⑩。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正式肯定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说明他判断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本质特征的理论思维是超前的。

1989年以后,理论界对于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发生争论,有人重新搬出“纯而又纯”的社会主义模式,批评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政策,薛暮桥明确表示反对。1991年他发表《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一文,指出商品经济不仅存在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可能要在整个社会主义时期占重要地位。他指出“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发展商品生产”,“把原来建立在产品经济(计划生产、计划分配、按照计划价格互相交换)基础上的计划管理制度,逐渐转移到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来”^⑪。

1992年9月,他发表《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一文,指出“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的商品经济,也就是市场经济……既然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质是用市场机制为基础的资源配置方式取代以行政命令为主的资源配置方式,那么,社会主义经济也可以叫做市场经济”^⑫。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正式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确立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表明薛暮桥对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的理论思考也是超前的。

正是建立在对不同时期我国经济体制特征的深刻认识的基础之上,薛暮桥形成了自己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

① 《薛暮桥文集》第14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66页。

②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222页。

③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222页。

④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225页。

⑤ 《薛暮桥文集》第8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03页。

⑥ 《薛暮桥文集》第8卷,第128页。

⑦ 《薛暮桥文集》第8卷,第220页。

⑧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79页。

⑨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5—6页。

⑩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9页。

⑪ 薛暮桥:《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91年第1期。

⑫ 《薛暮桥文集》第14卷,第156页。

三、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价值规律占据重要地位

薛暮桥参与制定国家经济政策的年代,主要是过渡时期及计划经济时期。在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首先强调的是计划管理。但他始终重视价值规律,主张计划经济管理必须运用价值规律,价值规律贯穿于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始终。他说:“我是一直主张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起作用的”^①，“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切经济工作,都必须遵循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其中包括价值规律。我们必须善于利用价值规律,来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②。可以形象地说,价值规律是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陀螺仪”。

(一)薛暮桥经济思想中的广义价值规律

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一般对价值规律的定义是:商品价值量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量,各种商品必须按照它的价值互相交换,因此各种商品的价格必须符合它的价值。

薛暮桥认为这样的表述不够全面,指出“价格符合价值总是相对的,暂时的,而价格背离价值则是绝对的,经常会发生的”,“价值规律和一切经济规律一样,只是一种趋势。实际上价值规律正是通过价格以价值为中心上下波动来实现的”^③。他认为,“价格符合价值,这只是价值规律的静止状态。价值规律应当是各种商品的价格通过供求关系而围绕着价值这个中心不断运动的规律,所以作为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的价值规律,应当把供求规律也包括在内。这是广义的价值规律”^④。

晚年,他对价值规律的认识又有深化,认为“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规律”^⑤。他意识到货币规律与价值规律存在着内在的逻辑关系,提出必须研究两种价值,即各种商品本身的价值和货币所代表的价值,价格应当是这两种价值的比例关系,广义的价值规律是“包括货币规律在内的价值规律”^⑥。

他说“价值规律是商品交换制度的灵魂,是调整社会主义经济内部矛盾的一个重要杠杆”^⑦,认为“价值规律本身没有什么积极、消极……规律是客观的”^⑧。

(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利用价值规律

薛暮桥认为,“在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地方,价值规律就一定要起作用”^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利用价值规律。

早在1953年5月,薛暮桥发表了《价值法则在中国经济中的作用》的文章,认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已经取得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但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之上的小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是不能不受价值规律支配的,“国营经济只有利用价值法则,通过价值法则,才能领导这些商品生产”^⑩。

在过渡时期,薛暮桥认为应该利用价值规律。他指出:“对于分散的个体农业是不可能用国家计划来直接调节的……我们可以利用价值规律和各种可行的政治经济工作,来达到在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的程度上,控制某些重要农产品的生产数量的目的。”^⑪“私营工业的生产一般仍受价值规律调节。

① 《薛暮桥文集》第14卷,第169页。

② 《薛暮桥文集》第19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02页。

③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02页。

④ 《薛暮桥文集》第13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25—126页。

⑤ 《薛暮桥文集》第13卷,第126页。

⑥ 《薛暮桥文集》第13卷,第128—129页。

⑦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35—36页。

⑧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63—64页。

⑨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03页。

⑩ 《薛暮桥文集》第4卷,第38页。

⑪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8—9页。

……(国家)在生产数量上、品种和规格上,对这些重要工业作适当的调节。当然,这种调节也是通过价值规律来进行的。”^①“价值规律对国营工业的生产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我们在计算成本、规定价格、实行经济核算的时候,仍然不能不、而且不应该不考虑到价值规律。”^②“各个国营企业不论进行商品交换也好,或者进行产品调拨也好,都必须计算产品的价值(社会必要劳动量),也就是说必须利用价值规律。”^③他强调:“国民经济的计划化,并不否定价值规律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重大作用。”^④

薛暮桥反对可以忽视价值规律的观点,主张“利用这个规律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这仍然是我国经济工作者的一项重要任务”^⑤。

1959年5月,他发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问题》,提出“价值规律是客观的。既然是客观规律,它就不能由人们的意志来改变”^⑥。他说,国家计划和价值规律同时起作用,国家计划必须遵守价值规律,才能有效地调节生产和流通^⑦。他提出“我们的计划管理体制,必须是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基础上的体制”^⑧。

(三)限制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

薛暮桥对于价值规律作用的认识,是不断深化的。他在20世纪五六十年代,主张限制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

中国刚刚建立计划经济体制时,薛暮桥认为可以限制价值规律的作用。他说:“在有计划的经济建设过程中……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亦将因此受到进一步的限制。”^⑨薛暮桥认为要“利用和限制”价值规律的反面作用。因为国家还不可能把一切生产和流通都纳入国家计划,同时,也不可能完全通过计划安排来保证供求的平衡,主动利用价值规律还有好处。社会主义国家之所以能够限制价值规律的反面作用(或调节作用),是因为限制了商品交换的范围和程度,有强大的国营经济控制市场价格,有国家计划发挥强制作用^⑩。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他认为“价值规律在一般情况下已经不大可能自发地起调节作用,而是常常被国家自觉地利用来起调节作用。国家利用价值规律(通过价格政策)调节各类产品的产销关系”^⑪。但他反对放任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认为“如果无限制地利用价值规律来调节生产,调节消费品的销售,而否认国家计划的作用……这显然是十分错误的”^⑫。

1979年他写作《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时,还认为“价值规律的作用是可以限制的”^⑬。该书1983年修订时,他仍然认为价值规律的作用已经受到限制^⑭。

薛暮桥承认价值规律作为客观规律,一定要“自发地”起作用,但他强调“并不能因此就认为价值规律的作用在任何时候都不受限制,它是能够受到另一个客观规律作用的限制的”,“我们说社会主义社会价值规律的作用已经受到限制,决不是说价值规律已经不再发生作用了,更不能因此全凭主观

①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9—10页。

②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10页。

③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40页。

④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8页。

⑤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21页。

⑥ 《薛暮桥文集》第5卷,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年,第104页。

⑦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53页。

⑧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67页。

⑨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7页。

⑩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63页。

⑪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03页。

⑫ 《薛暮桥文集》第5卷,第105页。

⑬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05页。

⑭ 《薛暮桥文集》第14卷,第172页。

意志去‘限制’客观规律,这样做是会碰壁的”^①。

薛暮桥说价值规律仍将发挥重要作用,同时又说价值规律的作用已经受到限制。如何理解这一看似矛盾的说法呢?他说:“我的原意是,由于实行计划价格,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已经受到限制”,价值规律“变得不灵敏了”^②。

(四)充分利用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

20世纪80年代后,我国经济体制市场化改革快速推进。经济发展的新现象,促使薛暮桥进一步思考价值规律的作用。他认识到,应该充分利用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

1986年8月,他在《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修订版日文译本跋中,坦率地说:“在价值规律、价格政策问题上,本书的一个缺点是过分强调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忽视有必要充分利用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③

1987年3月,他在《要把马克思主义这门科学不断向前推进》一文中指出:“既然是商品经济,就必须开放市场,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充分利用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过去我们对于如何利用价值规律理解得过于简单,以为这就是由国家来规定价格、调整价格,不应当让价值规律自发发挥调节作用。现在看来,这是不够准确的。”^④他说过去我们强调自觉运用价值规律,反对让价值规律自发发生作用,这也是不切实际的想法^⑤。

1988年2月,他写作《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基础上》一文,提出“我们必须让价值规律自发发挥调节作用,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市场调节”^⑥。可以看出,薛暮桥思想里的价值规律自发调节作用,实际上是市场调节的同义语。

四、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

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陀螺仪”是价值规律,价值规律的机制就是市场调节。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计划起着配置资源的主导作用。在他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计划是主导的,但市场调节也占据重要的地位。他强调计划调节要建立在价值规律之上,价值规律代表了市场机制,那么,计划调节建立在价值规律之上,就是建立在市场机制之上。

(一)国家计划不能涵盖全部经济活动

我国建立起计划经济体制后,国家对经济运行实行计划管理。

薛暮桥认为,“计划管理的主要任务,是做好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综合平衡,统筹兼顾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各方面的需要,使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保持相对平衡,保证国民经济的高速度、按比例发展”^⑦。他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一文中说,“根据社会主义经济规律而制定的国家计划,已在我国经济生活中起主导作用”^⑧。他说,国家必须掌握好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的关系,使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合计不超过国民收入总额,这是计划调节需要解决的最重大的问题^⑨。

虽然国民经济已经是计划调节,但计划调节并不能覆盖全部经济活动。早在计划经济体制建立

①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06页。

②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62—63页。

③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201页。

④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9页。

⑤ 薛暮桥:《我国物价和货币问题研究》,北京:红旗出版社,1986年,第89页。

⑥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67页。

⑦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30页。

⑧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35页。

⑨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98页。

之初,1957年薛暮桥在《再论计划与价值规律》一文中写道:国家计划管理范围不能包括国民经济的一切活动,因为“国家对于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经济,是不能直接用国家计划来管理的,只能通过间接的方法来进行调节”,“消费品的生产,除特别重要的部分外,也不是直接用国家计划来调节,而是由国营商业部门从供销关系中来进行调节的”^①。在《价值规律在中国经济中的作用》一文中,他指出:“国家计划只能调节一切经济活动中的最主要的部分,即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最有决定意义的部分。例如:国民收入中积累与消费的比例的确定……”^②

(二)国民经济运行需要市场调节

为什么国民经济运行还需要市场调节呢?他分析道,社会主义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而来的,市场调节也要部分继承,因为我们和资本主义社会一样是社会化大生产。在商品性的社会化大生产中,各行各业、各企业间的相互关系非常复杂,不进行市场调节是不行的。他说,必须认识到只要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市场调节就不能取消。我国现在还有必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在发展商品经济的基础上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因此,还要利用市场调节的作用^③。他反思说,多少年来,由于我们过分相信计划的调节作用,不重视价格(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以致价格背离价值,国民经济比例失调^④。

国家计划不能囊括一切经济活动,也需要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薛暮桥认为,“所谓市场调节,实际上就是依靠价值规律来调节,保持市场供求的相对的平衡”^⑤。

他说,由于市场上的价格不能灵活反映人民的需要,商品销售数额在供不应求的情况下也不能正确反映人民的需要,计划机关要想制定正确的生产计划和销售计划,是十分困难的。补救办法是要采取各种措施,如选购和自销,来灵活反映市场和人民的需要^⑥。

由于国家计划不能覆盖农业生产合作社,只能分配征购任务,他主张要发挥市场调节作用,指出国家能够通过价格政策、预购合同等来影响合作社的生产计划,以保证国家计划的实现^⑦。

总之,他强调在计划指导下,要善于利用基于价值规律的市场调节^⑧。

(三)计划与市场是内在统一的

在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计划与市场是内在统一的关系。

由于历史与理论的局限性,20世纪50年代到70年代,中国经济学家普遍认为,凡是纳入计划管理的产品,市场调节就不起作用,把计划和市场对立起来^⑨。党的八大之后,在探索计划经济管理方面,陈云提出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思路。这一主张对推动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改革发挥了积极作用,但对进一步推进市场经济改革存在局限性。1980年薛暮桥提出了要把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作为改革的主要方针,传统理论出现重大突破^⑩。

薛暮桥认为,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是辩证的。他说:国家计划同价值规律“谁也不能服从谁:国家计划应当服从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和国家的政策,决不能够服从价值规律;而价值规律又是客观存在,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所以也不可能要求价值规律来服从国家计划”,“国家计划同价值规律在很

①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36—37页。

②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35页。

③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90—191页。

④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79页。

⑤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90页。

⑥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44页。

⑦ 薛暮桥:《计划经济与价值规律》,第37页。

⑧ 《薛暮桥文集》第8卷,第49页。

⑨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63页。

⑩ 薛小和编:《百年沧桑 一代宗师:薛暮桥逝世一周年纪念文集》,第9页。

大的范围内,必然会双管齐下,各显神通”^①。他认为,“在违反价值规律的情况下,市场调节是不可能帮助我们实现国家计划,保证市场供求的平衡的,相反的还有可能破坏国家计划,引起国民经济比例失调”^②。他指出,两者的关系可以说是矛盾统一^③。国家计划与价值规律结合的办法是,“有意识地利用价值规律的帮助来实现国家计划”^④。

薛暮桥强调社会主义经济不能没有计划管理。他认为,整个生产、人民生活都要靠国家计划安排。但这种计划管理,在相当大程度上必须通过市场调节来实现。既不宜片面强调计划调节,也不宜过分强调市场调节,致使国家计划失去必要的控制作用^⑤。

他指出,计划管理体制必须是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基础上的体制,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是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互相结合的体制。不能只重视计划调节而不重视市场调节,也不能把市场调节排除在计划经济之外,或使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成为主次关系^⑥。

他认为,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可以并行不悖,相辅相成,而不是水火不容。他说,过去认为实行计划调节就不能实行市场调节,这是不对的。应该又是计划调节又是市场调节,计划调节大部分通过市场调节来实现。通过市场调节,保证市场供需的平衡。所谓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并不是这些产品计划调节,另一些产品市场调节,而是许多产品都通过市场调节来实现计划调节^⑦。

在薛暮桥心中,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最理想的经济模式,“是通过国家计划把宏观控制搞好,通过市场调节把微观经济搞活”^⑧。

五、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的物价、金融与财政政策工具

在薛暮桥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中,宏观经济调控目标是实现综合平衡,保持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的平衡。在实施宏观经济调控方面,物价政策、金融与财政政策都是重要的政策工具。

(一)国民经济要综合平衡

计划经济时期,我国宏观经济管理的指导思想是综合平衡。

薛暮桥指出:“所谓宏观控制,主要是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的平衡,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即过去所说的综合平衡,具体表现为财政收支、信贷收支的平衡,建设规模与生产资料供应的平衡,消费基金与消费品供应的平衡,在对外经济往来中还要保持外汇收支的平衡。计划管理必须抓住这些方面。”^⑨

薛暮桥认为,“综合平衡的根本任务,是正确安排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积累和消费)的关系,反映这种关系的农业、轻工业、重工业之间的关系,以及这些部门内部的比例关系”^⑩。

他提出,宏观经济管理的首要目标是实现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平衡。在《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修订版日文译本跋中,他说要保证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平衡,“关键是要使固定资产投资同生产资料可供量相适应,使职工工资的增长同消费品的可供量相适应。重点一是防止基本建设投资

①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36页。

②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76页。

③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60页。

④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36页。

⑤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246—247页。

⑥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67页。

⑦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250页。

⑧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45页。

⑨ 薛暮桥:《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91年第1期。

⑩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37页。

过度增长;二是要及时调整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指导各行各业的所有企业按照社会需要合理发展,相互之间关系协调”^①。

在国民经济综合平衡过程中,他认为财政收支平衡是综合平衡的基础,“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主要通过财政收支来实现”^②。在保证财政收支平衡的同时,还要保证信贷收支平衡。只要财政收支平衡,信贷收支平衡,货币发行就可以不超过市场流通需要,从而能够保持市场和物价的稳定^③。物资平衡是国家建设规模与生产资料的供应相适应,社会购买力与社会商品供应量相适应。此外,还必须保持外汇收支的平衡^④。

如何才能做到综合平衡呢?他提出,“首先是抓财政平衡、信贷平衡,其次是抓产品供需总量(社会产品总产值)的平衡……还要加上一个外汇平衡,即国际收支的平衡”^⑤。

1978年4月,他致信中央领导同志,认为国民经济比例已经严重失调,必须采取措施调整国民经济,恢复国民经济积累(投资)和消费大体平衡的比例。他提出了“国民收入超分配”概念,即按不变价格计算的“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合计超过国民收入总额”,或“货币形态上的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合计超过实有的国民收入”,建议通过各种政策手段控制财政赤字和货币发行,压缩总需求,实现经济的再平衡^⑥。

20世纪80年代,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迈出很大的步伐,他呼吁在搞活微观的同时,必须加强宏观控制,使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取得平衡,提出“宏观控制必须逐渐从行政手段为主转向经济手段为主。所谓经济手段,第一是价格,第二是财政税收,第三是银行信贷”^⑦。

(二)物价政策是宏观经济管理的工具

价格波动是价值规律最直观地反映。薛暮桥非常关注物价政策对宏观经济管理的影响,认为“物价问题并不是孤立的,它常常是整个国民经济问题的反映”^⑧，“价格的涨落不会增加或者减少国民收入,但它会改变国民收入在各社会集团之间的分配”^⑨。他指出,国家在制订价格政策的时候,应当充分研究价值规律所发挥的作用,并要考虑以下要求:第一,应当有利于促进生产发展,便利物流;第二,应当有利于安定人民生活,合理调整各阶层人民的生活水平,保证国家得到适当的积累;第三,应当有利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特别是有利于社会主义计划市场,限制和打击私商的投机活动^⑩。

他提出,国家在制订计划价格的时候,除了必须尽可能使商品的价格大体上符合它的价值以外,还必须考虑商品在全国范围内和较长时期中的供求状况,适当利用价值规律所能起的作用。例如,国家可以适当提高或者降低某一种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来影响这一种农产品的生产和收购数量;适当提高或降低某一种消费品的销售价格,来影响这一种消费品的销售数量。对于国营企业生产的商品,有时也必须适当调整价格,通过这种办法来达到增产节约的目的。国家不但可以通过调整价格的办法,来影响某些商品的生产和交换,而且,还可以调节国家、职工、农民之间的国民收入的分配,或者通过调整价格保持社会购买力同商品供应量之间的平衡^⑪。

①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202页。

②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38页。

③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38—139页。

④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40页。

⑤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37页。

⑥ 吴敬琏:《走向市场经济的开拓者——写在〈薛暮桥文集〉出版之际》,《中国金融》2011年第13期。

⑦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24页。

⑧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63页。

⑨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10页。

⑩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57、159、163页。

⑪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56页。

要制订正确的价格政策,必须正确地掌握和运用价值规律。他认为,我们有时候甚至有意识地使某几种商品的价格稍稍高于或低于它的价值,以影响这几种商品的供求关系,这就是利用价值规律所起作用的有利我们的一面。我们在许多商品供求不平衡的时候,采取计划供应等办法来防止物价波动,特别是保证主要生活资料价格的基本稳定,就是运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来限制价值规律所起作用不利于我们的一面^①。

改革开放初期,他主张国家要放松对物价的计划管理,较多地利用价值规律调节产销。对于物价波动问题,他说:“从全局来看,物价涨落归根到底决定于市场货币流通数量和市场货币流通需要的平衡。这个平衡首先决定于财政收支和信贷收支的平衡,其次决定于社会购买力同市场商品供应的平衡。”^②他提出,国家可以利用价格的涨落、税率的增减,来奖励企业(包括工厂和社队)增产某些短线产品,或影响企业减产某些长线产品,保持供求之间的平衡^③。

(三)宏观调控需要货币、信贷工具

薛暮桥洞悉物价与货币的关系。他在山东解放区领导经济工作时,卓有成效地开展了稳定物价、对敌货币斗争的实践,总结出了纸币流通规律,即:必须确立货币发行自主权,纸币发行是“物资本位”,纸币发行与物价同步增长,良币驱逐劣币^④。新中国成立后,他认为纸币发行与物价同步增长的规律仍然适用,指出“各种产品的价格,同产品本身的价值成正比,同货币所代表的价值成反比;如果货币所代表的价值降低一半,那末各种产品的价格就普遍上涨一倍”^⑤。

薛暮桥主张保持人民币币值的稳定,始终关注货币的发行与流通问题。

他认为,国民经济核算要求人民币币值稳定。他说:“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核算,必须通过货币形态来进行,也就是说,通过各种产品的价格来进行。货币是衡量各种产品的价值的计量单位,也是经济核算的计量单位。为着保持物价的相对稳定,保证经济核算有高度的准确性,就必须严格保持货币的稳定,象[像]标准计量器那样,经常代表一定的数值。如果货币所代表的数值时常发生变化,那末各种产品的价格就跟着发生变化,经济核算也将因此而陷入混乱状态。”^⑥

他认为,人民币发行与流通事关国民经济综合平衡,强调市场货币流通(发行)数量要同社会货币需要数量保持平衡。他指出,如果社会购买力过多地超过了商品供应量,就会使国家不得不减少商品库存,或者增加货币发行,这都将为下一步的平衡带来更多的困难^⑦。他提出,“保持货币发行数量与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的平衡,是保持物价稳定的最根本的保证”,“为着保证货币流通数量不超过社会对货币流通量的需要,我们必须控制货币发行数量,使货币发行增长的幅度不超过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增长的幅度,避免通货膨胀”^⑧。计划经济时期,他在经济实践中发现,货币流通数量和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之间的比例关系大概在1:8时,货币流通数量就是比较适当的^⑨。

薛暮桥认为,银行宏观控制的最重要的手段,是控制货币发行数量^⑩。他说,“社会主义经济的特点不是生产过剩,经常出现的是需求过旺,生产供应不足。在这种情况下,更应当严格控制货币发行

①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66页。

②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16页。

③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99页。

④ 杨欢进:《薛暮桥经济思想研究》,第146—150页。

⑤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74页。

⑥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74页。

⑦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64页。

⑧ 薛暮桥:《我国物价和货币问题研究》,第10页。

⑨ 薛暮桥:《我国物价和货币问题研究》,第117页。

⑩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48页。

数量”^①。国家如何控制货币发行数量呢?在传统计划经济时期,主要是保持财政收支平衡,因为基本建设投资完全依靠财政拨款,控制了财政拨款就控制了基本建设规模,也就控制了货币发行量^②。改革开放后,他提出中央银行必须要有足够的力量,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控制货币发行数量,控制信贷规模,防止信用膨胀^③。中央银行要把调整利率作为放松或抽紧信贷的主要办法^④。他特别强调,货币发行权必须集中于中央,由中央银行运用各种手段确保实现货币政策目标^⑤。

传统计划经济时期,我国银行体系不发放基本建设贷款,也不收企业定额流动资金的利息,几乎没有调节经济运行的作用。改革开放后,银行信贷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益增强,地方和企业大部分固定资产投资来自银行贷款,固定资产中的银行贷款也显著地超过财政拨款。1980年,他认识到应当适当利用银行的作用,通过贷款和利率来指引企业的发展方向^⑥。1987年,他指出“银行已经开始成为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控制的重要工具”^⑦，“银行同物价一样,必须成为一个重要的调节杠杆”^⑧,提出“控制固定资产投资就主要是要控制银行信贷”,银行要用贷款和利率办法控制投资规模和投资方向^⑨。他认为,对于计划外投资,控制银行贷款要比财政控制更能发挥出重要的作用^⑩。

他提出,银行的宏观调控机制是:在发生经济过热时,中央银行紧缩货币流通数量,使各专业银行不得不减少发放固定资产贷款。经济过热时提高存贷利率,使贷款减少,存款增加,货币回笼,反之则降低存贷利率。特别是在物价上涨时,存贷利率必须按物价上涨的幅度灵活变动。银行贷款应当执行产业倾斜政策,国家扶持的行业多贷款、利率低,必要时财政给予贴息;反之则少贷款或不贷款,提高贷款利率^⑪。

1988年前后,我国通货膨胀比较严重,薛暮桥指出:“控制货币发行是宏观控制的关键。用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方法来约束银行信贷,特别是约束基建规模,并用工资政策和税收政策来防止消费基金的过快增长,保证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基本平衡。”^⑫他指出,在宏观调控方面,我国已经从过去主要依靠财政一个渠道,转变为主要依靠财政、银行两个渠道,而且银行渠道逐渐要比财政渠道占有更重要的地位^⑬。

(四)财税政策是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

薛暮桥认为,“国民经济宏观控制的主要工具有两个:一个是财政,一个是银行。财政通过税收等渠道来集中必要数量的资金,除用于国防、行政、文教、卫生、科技、社会救济等行政开支外,还要拿出必要的资金来进行关系到国计民生、地方和企业又无力担负的重大建设项目的投资”^⑭。他说:“利用财政拨款来进行经济建设,可以称为利用行政手段来进行宏观控制。”^⑮

改革开放后,他提出,经济体制改革在搞活微观的同时,必须加强宏观控制,使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取得平衡。在依靠指令性计划时,可以采取行政手段控制,办法是压缩财政拨款。但控制固定资产

①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49页。

②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68页。

③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48页。

④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48—149页。

⑤ 薛暮桥、刘国光:《九十年代中国经济发展与改革探索》,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2年,第4页。

⑥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99—200页。

⑦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52页。

⑧ 薛暮桥:《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第188页。

⑨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24页。

⑩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24页。

⑪ 薛暮桥:《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91年第1期。

⑫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50页。

⑬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46—47页。

⑭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53页。

⑮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52页。

的根本手段,主要是财政和银行。财政上用控制基建拨款和调整税收来控制投资规模和投资方向^①。

他指出:“财政税收是国家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之一……因此必须认真执行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首先是总量控制,在经济过热时,财政上应采取紧缩政策,即增收节支,力求财政收支平衡。”“财政税收的另一个调控作用,是用不同的税率来体现国家的产业政策。”^②

在进行宏观调控时,可以多管齐下。他举例说,企业扩大自主权以后,如果不按国家计划生产,破坏供求平衡,要采取什么办法予以限制?第一是税收政策,需要限制生产的,增税;需要奖励生产的,减税或免税。第二是价格政策,需要限制生产的,减价;需要奖励生产的,提价。第三是物资供应政策,对需要发展的企业,充分保证原材料和燃料、电力的供应,对需要限制和淘汰的企业,限制甚至取消供应。第四是投资政策,对需要发展的行业或企业,增加投资,对需要限制的,减少甚至不给投资。第五是信贷政策,对需要发展的行业或企业,银行多给贷款,降低利率,对需要限制的,少给甚至不给贷款^③。

六、薛暮桥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现实意义

薛暮桥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主张公有制为主导、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重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但又特别强调不能没有政府的作用,注重总需求与总供给的平衡,认为在宏观经济调控中要发挥价格政策、信贷政策与财税政策的工具性作用。

2024年7月18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到2035年全面建成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④。薛暮桥的宏观经济管理思想仍有时代价值。

第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薛暮桥认为,我国公有制为主导、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共同发展,将是相当长期内的基本格局。他的社会主义经济所有制思想,为党制定“两个毫不动摇”方针作了前期的理论积淀。

第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薛暮桥始终重视价值规律,强调宏观经济调控要以市场机制为基础,要善于利用市场调节。他的思想为正确把握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作出了理论贡献。

第三,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必须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也就是说政府作用与市场作用是共同的,不能割裂开。薛暮桥强调不能没有国家计划,主张既不宜片面强调计划调节,也不宜过分强调市场调节,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是统一的,可以并行不悖,相辅相成。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语境下,他的思想就是不能没有国家规划,政府作用与市场作用是统一的,政府作用与市场作用调节并行不悖。薛暮桥认为计划(政府)与市场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在如何协调政府作用与市场作用方面作了先期探索。

第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既“放得活”又“管得住”。薛暮桥提出,通过国家计划要把宏观控制搞好,通过市场调节把微观经济搞活,也就是说,国家在宏观经济方面要“管得住”,市场作用要“放得活”,是从国家宏观管理实践得出的有益经验,对于如何更好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仍然具有指导意义。

① 薛暮桥:《改革与理论上的突破》,第124页。

② 薛暮桥:《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91年第1期。

③ 《薛暮桥文集》第19卷,第122页。

④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人民日报》2024年7月22日,第1版。

The Logic of Xue Muqiao's Macroeconomic Management Philosophy

Zhao Xuejun^{1,2}

(1. Institute of Economic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836, P.R.China;

2. School of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836, P.R.China)

Abstract: Xue Muqiao, a distinguished Chinese economist and eminent leader in economic management, consistently integrated theoretical research with practical work. He refined his theoretical insights through hands-on experience and utilized innovative theories to advance in the practice.

The found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Xue's macroeconomic management philosophy lie in China's socialist economic system. He posited that China's transition to socialism necessitated a gradual transformation of non-socialist economic elements. Rejecting the Soviet model of singular socialist public ownership as unsuitable for China's circumstances, Xue advocated for the coexistence of multiple forms of ownership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socialist public ownership.

Xue's seminal contribution was his assertion that China's contemporary socialist economy is fundamentally a commodity economy, equating planned socialist commodity economy with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In his macroeconomic management philosophy, the law of value occupies a central position as its theoretical cornerstone. His perspective on the law of value evolved from advocating for limitations on its spontaneous regulatory effects to emphasizing its full utilization in socialist economic management.

While planning remained dominant in Xue's macroeconomic management approach, he strongly emphasized the significance of market regulation. He proposed that economic planning should be grounded in the law of value and market mechanisms, perceiving an intrinsic, dialectical unity between planning and market regulation. Xue opposed both the overemphasis on planning at the expense of market forces and the exclusion of market regulation from planned economies.

In Xue's framework, the primary objective of macroeconomic regulation is to achieve comprehensive balance, particularly between social aggregate demand and supply. He prioritized fiscal and credit equilibrium, followed by balance in total product supply and demand, and international payments. Price, financial, and fiscal policies were identified as crucial instruments for macroeconomic regulation.

The Third Plenary Session of the 20th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recently emphasized the critical task of constructing a high-standard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In this context, Xue Muqiao's macroeconomic management philosophy retains considerable contemporary relevance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Keywords: Xue Muqiao; The law of value; Commodity economy; Macroeconomy; Economic system

[责任编辑:王玲强]